

证券代码：400276

证券简称：海越 3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海越大厦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曾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由董事、总经理曾佳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8,299,45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8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,722,67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.7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苟斌辉、徐向春、张鹏、高汉祥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杨斌、李静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管未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5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海越能源拟补选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978,75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%；反对股数 320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5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海越能源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6,469,05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4%；反对股数 1,8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5%；弃权股数 4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

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颖、蒙象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小鹏	董事	就任	2026-05-22	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海越能源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《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

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2 日